

琼海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公告

海南元锦项目管理有限公司:本委已受理胡加庆、符梁、刘思聪、云天景、黎匡俊、王彩尼、俞斌斌、陈学恒、何明珠、周理、王军、孙荣果诉你公司劳动争议一案,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、申请书副本及开庭通知。限你公司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委应诉,逾期视为送达。本委定于2025年9月23日15:00在本委仲裁庭(琼海市爱华东路社保大楼303室)开庭审理。请准时参加庭审,否则本委将依法按缺席裁决。

琼海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

